

中科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公文处理、档案管理、安全管理、信息宣传管理标准有关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1/2021_2022__E4_B8_AD_E7_A7_91_E9_99_A2_E5_c80_311202.htm 中科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公文处理、档案管理、安全管理、信息宣传管理标准有关工作的通知（科办〔2007〕1号 2007年1月12日）各分院、院属各有关单位：2005年11月18日，院发布了公文处理、档案管理、安全管理、信息宣传管理标准，从2006年开始贯彻实施（以下简称贯标）。2006年2月23日，院召开了贯标工作动员大会。2006年7月11日，院发布了上述四个标准的实施细则，同时启动了达标试点工作。在研究所自愿申报的基础上，办公厅经与有关分院综合研究，确定光电研究所、上海硅酸盐研究所和高能物理研究所作为达标试点单位。2006年底，上述试点单位均已顺利通过了一级达标考评；在考评工作的同时，办公厅分别组织召开了3次达标试点工作现场会，总结推广试点工作的经验，研究部署下一阶段的贯标工作。在试点工作顺利进行并取得良好成效的基础上，办公厅经研究并报主管院领导同意，决定在2007年全面组织开展公文处理、档案管理、安全管理、信息宣传管理标准的贯标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关于贯标工作的总体要求 1.各单位要从党中央对我院提出“四个一流”建设目标的政治高度，从贯彻落实院党组管理创新重要决策的战略高度，从研究所提高管理水平、实现创新三期目标的理性高度，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深入学习标准，正确理解标准，坚定不移地开展贯标工作。 2.贯标工作是我院管理创新的一项重

要措施，其根本目的是改进和规范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。各单位领导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要明确责任，突出重点；狠抓落实，务求实效。要坚持以人为本，把贯标工作与管理队伍建设紧密结合起来，以高素质的管理队伍来推进贯标工作，以高水平的贯标工作来促进管理队伍建设。

3.要认真学习上述3个试点单位的先进经验，紧密结合本单位的管理工作实际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。既要开拓创新，又要实事求是，既要反对自由主义和经验主义，又要力戒本本主义和形式主义。要在实践中加强交流研讨，不断发现和研究新问题，创造和总结新经验。

二、关于达标工作的具体安排
院公文处理、档案管理、安全管理、信息宣传管理标准

从2006年1月1日起正式贯彻实施。院属单位的达标工作在2006年进行试点的基础上，从2007年开始全面组织开展；争取到2007年8月底，基本完成院属单位的达标考评工作。根据这一工作进展的总体要求，各单位原则上可按照下列时间节点安排相关工作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